

证券代码：838832

证券简称：元亨利

主办券商：爱建证券

元亨利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（一）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谢宗选质押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6.39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，10,0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3 日起至质押权人履行代偿责任、实际支付代偿费用之日起（如连续多笔支付代偿费用为最后一笔支付费用之日起）两年止。质押股份拟用于为公司向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 500 万元提供质押反担保，质押权人为河南省中小企业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（二）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为保持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，加大市场开拓力度，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向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整，期限 1 年，由河南省中小企业投资

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宗选、黄旭文为该笔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谢宗选将其持有的公司 1000 万股股份质押给河南省中小企业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。除此之外，无其他资产作抵押或质押。

（三）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质押是股东以个人股份为公司贷款无偿提供担保，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（一）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谢宗选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公司任职：董事长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33,600,000，55.08%

股份限售情况：33,600,000，55.08%

累计质押股数（包括本次）：10,000,000，占总股本 16.39%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中国结算质押登记证明

元亨利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17 日